

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7日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深圳市千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千鑫恒”）的《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，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，千鑫恒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增持计划

- 1、增持主体：千鑫恒。截止本公告日，千鑫恒持有公司股份44,9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8.86%，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。
- 2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。
- 3、增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或（和）大宗交易。
- 4、增持数量：不低于10,142,842股，不高于20,285,683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2% - 4%（含本数）。
- 5、增持价格：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- 6、增持期间：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。
- 7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千鑫恒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公司将继续关注千鑫恒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千鑫恒出具的《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8日